

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、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（2025 年度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,713,344.10 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0,971,316.54 元。因公司法定公积金已达到注册资本 50%以上，故公司 2025 年未提取法定公积金，且不存在弥补亏损及提取任意公积金的情况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387,314,767.13 元，其中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402,057,416.93 元。按照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2025 年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共计 387,314,767.13 元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持续回报及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计划，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4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1,100,000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，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(一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（含不分红）的，应当列示下列指标：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1,100,000	0	49,950,0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40,713,344.10	34,681,288.66	30,071,413.11
研发投入（元）	34,505,761.10	38,829,391.03	27,066,920.59
营业收入（元）	754,799,505.24	723,480,846.94	495,011,431.63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387,314,767.13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02,057,416.93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1,050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35,155,348.6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61,050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100,402,072.7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5.09%		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4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，且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。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61,050,000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因此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二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、盈利能力、现金流状况等因素，与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（2025年修订）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（2023-2025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（2025年度）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广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04月24日